

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3 年 1 月 29 日

發稿機關：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

連絡人：主任行政執行官王姝雯

連絡電話：07-715215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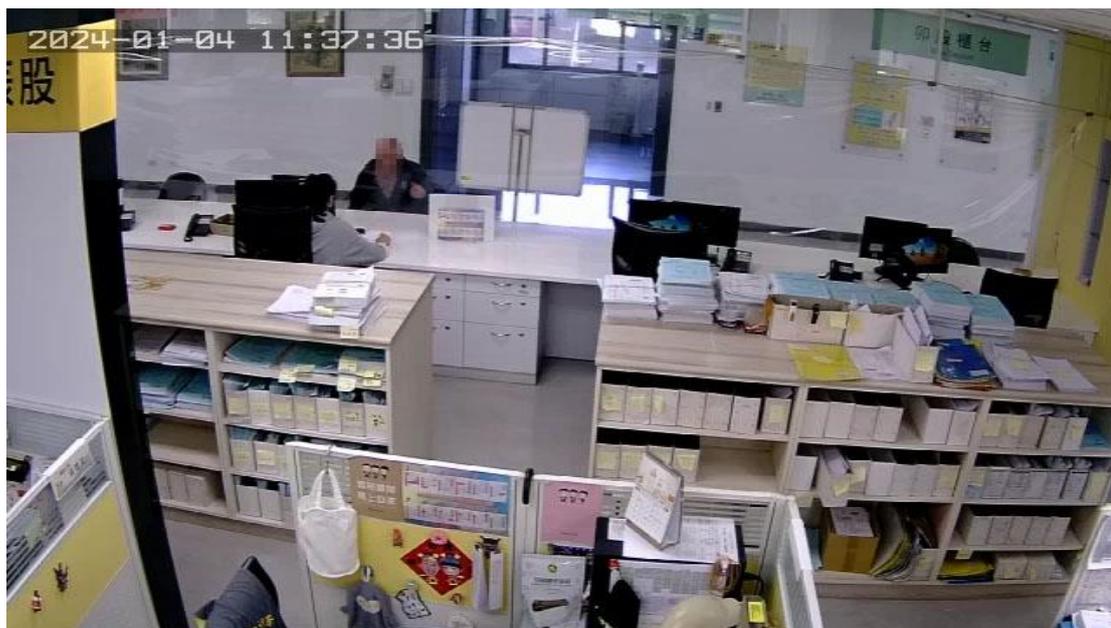
臺灣騎車好便利 但酒駕執行無例外

外籍義務人為保工作趕緊分期繳納

高雄分署專案執行中，一外籍義務人滯欠之酒駕罰鍰 10 餘萬元，該名義務人因為無照駕駛且拒絕酒測而受罰，經交通機關催繳未果後移送行政執行。高雄分署發現該名義務人在外語補習班教授外語，便核發執行命令扣押薪資債權，因雇主珍惜商譽形象，接獲命令後便提醒義務人臺灣對酒駕嚴格執行的立場，勸說其解決欠款，義務人為保住在臺灣這份得來不易工作，迅速來到分署辦理分期繳納。義務人表示因為酒駕違規已為雇主知情，如再犯恐遭雇主解雇，對於當日一時貪杯上路也感到十分後悔。執行人員告知政府為整頓交通環境，積極取締酒駕違規，即便違規者身為外籍人士，也一樣一視同仁，沒有特別優待。臺灣歡迎外籍人士至臺工作，但更希望大家了解並遵守臺灣各項法令。

高雄分署呼籲用路人切勿抱著僥倖心態酒駕上路，酒駕不僅會為其他用路人的生命、身體安全帶來危險，也會為自己的工作前景帶來影響，相當不值。法務部行政執行署為展現政府堅定執法的決心與酒駕零容忍的態度，目前再度推動了第四波強力執行酒(毒)駕罰鍰案件專案，對於違規者積極運用各種執行手段，實現國家債權，以遏止酒(毒)駕歪風。近日天氣轉冷，前些日子霸王級寒流發威，火鍋指數大漲，如有三五親朋好友小聚餐敘，酒酣耳熱之際好不愉快，但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提醒如有飲酒助興，切記應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往返，或是指定代駕，千萬不要酒後上路，以免受罰傷及荷包，得不償失。

(圖片一)義務人至櫃檯辦理分期



(圖片二)義務人至櫃檯辦理分期

